

法律援助制度改革与发展

2009年度全国法律援助研讨会论文选

FA LU YUAN ZHU ZHI DU GAI GE YU FA ZHAN

主 编：贾午光

副主编：桑 宁 郑自文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法律援助制度改革与发展

2009年度全国法律援助研讨会论文选

FA LU YUAN ZHU ZHI DU GAI GE YU FA ZHAN

主 编：贾午光

副主编：桑 宁 郑自文

编辑人员：

贾午光 桑 宁 郑自文 何小宁 刘帅克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援助制度改革与发展/贾午光主编. -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0. 5

ISBN 978 - 7 - 5093 - 1834 - 8

I. ①法… II. ①贾… III. ①法律援助 - 司法制度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58723 号

责任编辑 马 颖 伍海亮

封面设计 周黎明

法律援助制度改革与发展

FALU YUANZHU ZHIDU GAIGE YU FAZHAN

主编/贾午光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87 × 960 毫米 16

版次/2010 年 5 月第 1 版

印张/35.5 字数/601 千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1834 - 8

定价:90.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网址:<http://www.zgfzs.com>

市场营销部电话:66033393

传真:66031119

编辑部电话:66034242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加强法律援助理论研究 为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服务^① (代序)

司法部副部长 赵大程

理论是行动的先导。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理论建设是基础。党的十六大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法律援助工作得到迅速发展，在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这与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提供的支持作用是分不开的。

司法部高度重视组织开展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工作。2006年12月，司法部《关于法律援助事业“十一五”时期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强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工作，不断探索出适合国情社情民情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和模式，进一步增强工作的预见性、科学性和前瞻性。2008年12月，司法部在落实国务院批准的司法部“三定”方案决策中明确将组织开展法律援助理论研究作为司法部监督管理全国法律援助工作的一项重要职责。

近年来，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系统坚持通过理论创新实现实践创新，立足国情，借鉴国外境外先进经验，紧紧围绕法律援助制度建设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开展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取得了一大批具有较高质量和价值的科研成果。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先后完成了国外法律援助制度

^① 本文原载于《中国法律援助》2009年第12期。

比较研究、法律援助立法、法律援助管理、法律援助筹资方式、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农民工法律援助、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管理、我国三级法律援助机构设置和两级经费保障机制问题、社会组织参与法律援助、法律援助体制改革等多个部级和涉外项目课题的研究工作，坚持每年举办一次全国性法律援助理论研讨会，组织撰写和编译出版了一系列法律援助专著和译著，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这些理论研究成果，为我国法律援助制度的创立和完善提供了理论支持，为我国法律援助理论体系的构建和法律援助政策制定提供了参考，为各地法律援助工作者开阔视野、拓展思路、提高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提供了帮助，对于推动中外法律援助的交流与合作、丰富世界法律援助制度的理论宝库也起到了积极作用。一个体系完备、内容科学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理论体系已经基本形成。

当前，我国正处于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任务依然艰巨繁重，法律援助工作既面临难得机遇，也面临新的挑战。一方面，我国法律援助制度日益完善，机构日益健全，队伍不断壮大，经费保障能力不断增强，覆盖面不断扩大，社会影响力不断提高，为法律援助事业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和条件。另一方面，在总体上解决了规模发展的问题之后，为了使法律援助工作体制机制和工作方法更好地适应服务困难群众、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需要，大力加强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法律援助工作能力和水平，已经成为推动法律援助事业进一步发展的内在和必然要求。因此，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在推动法律援助事业发展中，既要继续解决发展的问题，也要把解决建设的问题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更加注重法律援助工作体系的建设。按照法律援助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主要包括经费保障体系、机构队伍体系、规章制度体系、组织实施体系、案件质量管理体系和理论体系等方面的工作建设。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的目的是要通过加强这些方面的工作建设，努力形成理念先进、制度科学、运行规范、保障有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制度，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构建社会主义和

谐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显然，在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中，法律援助理论研究体系建设地位重要、作用明显。做好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理论体系，为推动法律援助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对于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更好地发挥法律援助在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中的职能作用，更好地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要意义。

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包括法律援助基础理论研究、应用对策研究和比较研究，涉及法律援助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各个方面的内容。法律援助理论研究的成果直接为建立、发展和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服务，为法律援助决策、政策制定和立法以及执行提供理论参考，具有很强的实际应用性，属于应用法学理论研究范畴。它既是司法行政理论研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各级司法机关和法律援助机构一定要从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体系建设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制度的高度，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努力推进法律援助理论工作获得新发展。

做好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党的十七大明确提出，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在当代中国，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是真正坚持社会主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就是真正坚持马克思主义。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坚持正确方向，必须坚定不移地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伟大旗帜，坚定不移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必须始终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始终做到党在心中、人民在心中、法律在心中、正义在心中，确保法律援助理论研究真正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正确方向，真正体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根本要求，真正体现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制度的实际需要。必须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坚持理论联系实

际，坚持理论从实践中来，又用于指导实践，在实践中不断经历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过程，不断深化对法律援助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使我们关于法律援助工作的理论更加完备，使我们在新形势下推进法律援助工作更加富有成效。

做好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必须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正处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阶段。法律援助工作担负着服务困难群众、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职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法律援助工作改革发展的一条基本经验，也是法律援助工作必须始终坚持的一个重要原则。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①是法律援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牢固树立大局观念和服务意识，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理论研究工作放到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去思考、去谋划，把服务党中央、国务院的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作为理论研究工作的目标方向，把为实现党和国家重大工作任务提供智力支持作为理论研究工作的主要任务，使我们的理论研究工作始终从大局出发，做到高起点、大视野，最终形成有实际价值的研究成果。要切实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制度基本理论问题的研究。立足我国基本国情，深入研究我国法律援助制度的基本理论、制度框架和主要功能，研究法律援助的历史渊源和本质特征，研究国外境外法律援助制度的制度设计、运行机制和发展趋势，研究借鉴国外境外法律援助制度中有益的做法，使法律援助制度更加适应我国国情，更加体现时代特征，更加符合我国民主法治建设实际，更加反映人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要切实加强法律援助工作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服务科学发展观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从服务科学发展和推动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围绕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提高服务科学发展水平，深入研究法律援助工作如何进一步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服务为民理念，如何不断改进和创新服务方式手段、提升服务效果，深入研究法律援助的政府责任、法律援助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法律援助业务用房和办案设施建设标准、经费保障机制、基层法律援助资源整合、法律援助队伍

建设等影响和制约法律援助事业发展的突出问题，努力形成具有理论创新和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为提高法律援助工作服务科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提供理论支持。要切实加强法律援助工作促进民生问题解决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紧紧围绕法律援助工作服务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紧紧围绕贯彻落实第五次全国法律援助工作会议精神、推动落实“三个纳入”要求，紧紧围绕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认真总结法律援助工作在促进民生问题解决方面取得的成功经验，深入研究法律援助工作促进民生问题解决的重点领域、途径方法和工作机制，深入研究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完善便民利民措施、案件质量管理和评估措施，进一步增强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的实践性、针对性和前瞻性，促进法律援助工作为解决民生问题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要切实加强法律援助工作应用对策研究。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所为、有所不为，善于从法律援助工作实践中提炼课题，用理论研究成果推进实际工作，不断提高理论研究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深入研究办理刑事、民事与行政诉讼法律援助案件、办理非诉讼法律援助案件、开展法律援助专线咨询工作的特点与规律，深入总结各地在实践中创造的好经验、好做法，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法律援助工作发挥职能作用的新方法、新途径，不断推出有质量、有特色、有水平的研究成果，为法律援助科学决策提供理论支持，促进法律援助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做好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必须进一步建立健全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机制。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是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的重要保障，必须高度重视，深入推进。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机构要从繁荣理论研究和推动法律援助工作改革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新形势下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把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摆上重要工作日程，精心组织，加强领导。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机构的领导同志，要带头开展理论研究，经常过问研究工作，帮助解决理论研究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建立健全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工作机制。在组织动员法律援助系统从事实际工

作的同志做好理论研究的同时，要采取切实措施，充分调动广大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积极性，引导和吸收一些法学专家和学者都来参与法律援助理论研究，不断壮大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力量，活跃法律援助理论研究气氛。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机构要根据自身工作实际，自觉组织开展理论研究，完善工作机制，促进法律援助理论研究深入发展。要高度重视理论研究成果的转化和应用。既要紧密结合法律援助业务工作进行理性思考和理论研究，把理论研究作为业务工作的理论支撑，更要善于利用理论研究成果推动实际工作，通过实际工作检验理论研究成果，在工作实践中不断丰富、完善和发展法律援助工作理论。

编写说明

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制度，为推动法律援助事业发展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持，2009年度，司法部法援中心引导各地广泛发动法律援助工作者和社会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学专家、司法实务人员和社会组织人员等，围绕法律援助制度改革与发展这一主题，广泛开展理论研究，撰写了大量的法律援助理论研究成果。征文期间，共收到25个省区市报送的法律援助理论研究成果共计221篇。在认真审读和修改各地报送法律援助理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司法部法援中心联合法律援助工作司于2009年11月在湖南省长沙市举办了“2009年度全国法律援助研讨会”。

为巩固和交流本次研讨会成果，给今后的法律援助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提供借鉴，司法部法援中心组织专人再次整理和修订了本次研讨会的发言论文和入选论文，汇编成了本书，供广大法律援助管理人员、法律援助人员、法律专业学者和社会各界读者参考。

本书包括研讨会发言论文39篇，涉及18个省区市；入选论文60篇，涉及19个省区市；司法部法援中心撰写的研讨会综述。其中发言论文部分内容分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如何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加强法律援助制度建设”，“健全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加强法律援助经费能力建设和队伍建设”，“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管理与评估”等6个专题。这些论文选题新颖、资料翔实、观点鲜明、富有创新、应用性强，内容涵盖法律援助工作的方方面面，体现了目前法律援助理论研究成果的最新发展成果。论文就法律援助制度改革和发展过程中涉及到的许多问题都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这些意见和建议

既是论文作者们对法律援助工作的理性思考结晶，也凝聚了他们多年来从事法律援助工作的宝贵经验和深刻体会，对于我们从中把握法律援助工作发展的重点和规律，更好地完成法律援助决策、政策制定和立法以及执行工作，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希望本书的出版，对于推动深入开展法律援助理论研究，丰富和完善法律援助理论体系，推进法律援助事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

2010年3月

目 录

坚持贯彻科学发展观提升法律援助服务民生的能力	农荣生 (1)
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指导法律援助工作	张玉森 (6)
保障和改善民生要成为法律援助工作的不懈追求	庄树栋 (10)
论构建和谐社会对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需求	王冰玉 (13)
法律援助文化建设实践与思考	陈 峰 (16)
完善法律援助应援尽援体系的思考	吕文建 张代明 (20)
重构法律援助范围之思考	黄丽娥 (29)
关于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的几点思考	刘趁华 (34)
论法律援助法律关系及各方责任	耿胜先 (41)
关于完善我国法律援助制度的几点思考	申玉恩 (49)
关于完善法律援助程序制度的若干思考	郭 皓 (55)
试论改革和完善刑事被追诉人法律援助	许 冷 (61)
构建适合我国国情的刑事法律援助制度的思考	陈美庄 (69)
民事法律援助费用转付制度的价值理念与实践思路	郑仁武 (74)
浅谈对非诉讼类法律援助的认识及在实践中的运用	曹 艳 (82)
关于基层法律援助现状与问题的探析	左志林 (85)
农村法律援助面临的困境与改革	蔡国美 刘云萍 (91)
浅议建立法律援助实体性审查机制	安建国 (97)
浅谈金融危机形势下农民工的法律援助工作	浙江省湖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100)
对健全法律援助监督机制的思考	肖晓华 (104)
青海省法律援助资源调配与整合研究	高永宏 (108)
对律师提前介入法律援助申请的几点思考	沙 楠 (116)
关于法律援助经济困难状况审查情形的思考	洪笃凯 (121)

试论建立健全经济困难证明的操作规程	艾建设 (130)
法律援助参与群体性事件处置的实践与思考	沈志明 (135)
运用人民调解方式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人民调解的解纷机制研究	刘新华 (140)
论法律援助机构与信访部门协作的意义和作用	田生良 (144)
四川省开展农民工法律援助异地协作的经验体会	刘贵文 王晓林 (148)
对农民工法律援助异地协作案件的几点思考	王翔华 (151)
关于法律援助参与群体纠纷调处的实践和思考	张 铭 (154)
法律援助指定辩护在司法实践中遇到的主要问题及观点	马海波 (159)
法律援助财政专项资金管理问题研究	
——陕西省法律援助专项资金的管理现状及改进设想	王改周 (164)
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发放问题初探	相启涛 (180)
关于法律援助队伍建设的思考	汤进山 (185)
责任政府视角下健全我国法律援助公职律师制度探析	戴海莺 (193)
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对策研究	王元芳 (197)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与评估	张桃贵 (202)
关于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工作的几点思考	
..... 四川省乐山市法律援助中心 (207)	
建立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体系的构想	郭玉生 冯芳芳 (213)
浅谈法律援助信息管理系统对提高办案质量的促进作用	
..... 严力琦 张晓梅 (218)	
建立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体系的初步构想	贺春云 (222)
浅析我国法律援助制度	新疆振鑫律师事务所 (230)
在农牧区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必要性	新疆新水律师事务所 (235)
在新疆地区开展法律援助工作之我见	任国慎 (238)
做好法律援助 构建和谐社会	丁绍臻 (244)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作好农村法律援助工作	
..... 北京市顺义区法律援助中心 (248)	
浅议未成年人刑事法律援助的完善	柯志欣 (253)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管理机制的建立和完善	
..... 福建省福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257)	

民事法律援助费用转付制度合理性分析	郑仁武 (265)
法律援助立法改革前瞻	杨海山 (270)
论构建完善的植物人监护制度	刘冷楠 杨文青 (276)
刍议法律援助制度	彭志开 (279)
浅析新形势下农村法律援助工作的障碍及对策	单展华 (283)
不予法律援助问题之行政法学分析	洪笃凯 (294)
关于履行法律援助是律师义务的合理性分析	洪笃凯 (311)
浅议法律援助律师的职业精神	洪笃凯 (316)
浅谈法律援助机构既管理又实施援助服务的混合模式	黄纯坚 (320)
妇女离婚案件维权现状的思考 ——一位法律援助妇女维权律师的视角	王文霞 (323)
新形势下加强农村和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调研报告	贵州省安顺市司法局 (329)
加强乡村法律援助工作之调研报告	李宇杰 (333)
试论如何提高法律援助服务质量	李 华 (340)
法院设立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的探索与实践	徐 苏 李 冰 (344)
法律援助与司法救助衔接问题的法律思考	王运亮 (350)
对社会组织参与法律援助的几点思考	吴爱华 (352)
关于加强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的思考	王建华 (356)
关于推行法律援助与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全方位衔接的思考	李熙民 (360)
关于海门市实行法律援助“点援制”的实践与思考	赵 丽 薛 钰 (363)
论法律援助范围的完善	高亚丽 杨 红 (368)
农民工讨薪问题及对策浅析	贾春光 (373)
探索适度扩大法律援助范围的发展路径	刘 升 (376)
农村法律援助工作现状及对策	梁秀慧 (380)
试论法律援助宣传对象	关 伟 常海燕 (385)
论我国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条件	裴 飞 (389)
试论如何增强法律援助机构的经费保障能力	辽宁省法律援助中心 (399)
试论家庭暴力的成因及对策	张 丽 (406)
青海省法律援助工作调研报告	石乐生 (412)

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问题研究	束文艳 (417)
探索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新机制	韩英选 (422)
浅析法律援助的可诉性	王亭利 (427)
浅谈如何开展公共法律援助宣传教育工作	毕吉宁 (431)
关于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的现状及问题的对策及研究	杨中平 (437)
法律援助与司法救助两种救济制度衔接问题初探	王 涛 邢艳娜 (441)
浅议老年人权益保障问题	刘淑英 (447)
法律援助“一体化建设”的创新实践	李雪英 (451)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与评估初探	刘海涛 (455)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方法浅议	王鹏飞 石建国 (460)
法律援助政府责任与政府部门缺位的调查与思考	张志学 (464)
成都市金堂县返乡农民工情况调查	张品贤 (469)
未成年人犯罪调查及成因探讨	费元吉 张建福 (483)
应对经济困难局面法律援助积极为构建和谐社会服务	鹿靖杰 (489)
关于对农民工维权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王 刚 (496)
浅析残疾人法律援助	四川省泸县法律援助中心 (501)
法律援助关注民生 维护农民工权益	周定宇 (504)
法律援助“产学研一体化”模式初探	
——关于三峡库区农民工维权中心整合	
高校法律资源开展法律援助的调查报告	冉启荣 景建国 (510)
“大调解”视野下完善非诉讼调解在法律援助中作用的思考	盛红斌 (514)
论死刑复核程序中法律援助律师的参与度	朱凯来 (521)
高校民间公益法律援助的发展与出路	
——以西南政法大学法律诊所为例	郑晓静 (524)
青年律师业务拓展之路 从法律援助起步	
——关于青年律师承办法律援助案件	
与其业务拓展关系之思考	顾秉弘 (532)
追求法律援助制度更好社会效果的思考	张 念 (536)
对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之我见	张金明 孙平凡 (543)
2009 年度全国法律援助研讨会综述	何小宁 (548)

坚持贯彻科学发展观 提升法律援助服务民生的能力

广西柳州市司法局 农荣生

法律援助制度是社会保障的重要内容,是民生之安全网。显而易见,关注民生、服务民生是法律援助的价值取向和衡量标尺。因此,法律援助工作必须坚持贯彻科学发展观,针对自身工作的特征,积极探索实践其服务民生的能力。在这里谈谈个人见解。

一、要用科学发展观分析把握法律援助工作的特征

法律援助既是政府为保障公民权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而履行的社会管理职能,又是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的体现,是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的有机统一。它具有以下特征:

(一)工作职能的服务性。《法律援助条例》明确规定,法律援助是政府的责任。因此,法律援助机构的工作职能就是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公民提供法律服务,使其获得应享有的法定权利。所以,法律援助是政府为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服务对象的特殊性。国家建立法律援助制度,就是使公民不论经济条件好坏、地位高低,都能平等地获得法律帮助,实现法律赋予的权利。而法律援助服务的对象是社会弱势群体,主要是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妇女和城市农民工,他们在经济上一般都处于弱势地位,属于社会中的特殊人群。

(三)提供服务者的特定性。在法律援助的组织实施中,提供服务者除了法律援助机构的工作人员外,以执业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为主,辅之有社团组织和志愿者。因此,法律援助是由具有特殊技能的人提供的特殊服务。

二、法律援助工作必须坚持科学发展观才能得到发展

纵观我国法律援助的发展史,就是一部坚持和贯彻科学发展观的发展史。几年来,我市同各地一样根据法律援助工作的特点,紧密联系实际,在组织实施法律援助中坚持科学发展引领全局,以“让需要法律援助的人获得及时的法律帮助”为出发点,积极巩固和发展“中加法律援助与社区法律服务项目”的成果,不断推进法律援助工作的规范化。

法律援助制度改革与发展
——2009年度全国法律援助研讨会论文集选

(一)市政府把开展法律援助作为优化政务环境的项目,列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内容。要求每月报告一次进度,以保证工作扎实开展和落实。

(二)把法律援助工作列入政府保障范围,为法律援助工作提供有力保障。首先,建立四级工作机构网,保证法律援助工作指挥顺畅。柳州市在形成市、县(区)两级中心负责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审查、指派、实施等过程的组织、指导和监督机制,确保法律援助案件顺利组织实施的基础上,在市及县(区)两级的工、青、妇、残等社会团体和全市乡镇(街道)司法所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168个,在社区及村委一级建立工作联络点(联络员)706个,形成法律援助工作四级网络。

其次,按照“三个逐级”的办法落实保障。一是逐级配备人员。目前柳州市各法律援助中心全部列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市中心配备编制10人,县(区)中心3-5人。二是逐级给予财政支持和保障。柳州市《法律援助实施办法》明确规定,法律援助工作需要将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目前柳州市及县(区)的法律援助经费都列入本级当年的财政预算,从财力上尽最大努力满足法律援助办案的需要。三是逐级组织宣传和培训。市、县区各级把学习宣传《法律援助条例》列入各类普法对象的学习内容,让法律援助家喻户晓。在组织法律进机关、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简称“六进”)中,把法律援助作为重要的内容进行宣传;利用“12348”法律援助专线电话接待市民电话咨询;把《法律援助条例》规定的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条件、法律援助范围、法律援助对象、法律援助申请程序、申请法律援助应提交的有关材料以及各种法律援助的事项标准进行公示,印制关于人身损害赔偿、医疗事故赔偿、劳动合同纠纷、请求给付赡养费、抚育费、扶养费、婚姻关系、国家赔偿、刑事诉讼、法律援助指南等10个种类的小册子,免费向公众发放;编印宣传画在各村法制宣传橱窗张贴,让公众知晓法律援助。

(三)建立贫弱人员分类维权网,让贫弱者获得平等及时的维权保障。柳州市在充分发挥两级法律援助中心以及各工作站组织实施法律援助的前提下,还根据弱势群体所属的管理部门或社会团体组织,分别组织各类维权律师团,以实现法律援助与业务管理的快速对接。一是建立由192名执业律师组成的柳州市法律援助志愿律师团;二是贯通与公安、检察、法院、民政、劳动仲裁等机关和社团组织的衔接,畅通法律援助渠道;三是在市总工会组建了由8名执业律师组成的“柳州市职工维权法律援助律师团”;在市妇联组建了由13名女律师组成的“柳州市妇女维权法律援助律师团”,并选择7个律师事务所开通了7条妇女维权热线电话;在农民工聚居地逐步成立农民工及其未成年子弟维权岗;在残联成立了柳州市残疾人维权法律援助律师团;在老龄委成立了老年人维权法律援助律师团;在团市委和教育局成立了未成年人维权法律援助律师团;在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建立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律师团。旨在通过在需要法律援助的多数人群经常联络的部门建立快速的法律援助网络机制,实现“让需要法律援助的人及时得到法律帮助”的目标。

(四)有效整合法律援助资源,构建整体法律援助工作格局,提高法律援助效果。